证券代码: 831383 证券简称: 楼市通网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 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关于对西安楼市通网 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涛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 2021年9月8日

生效日期: 2021年9月6日

作出主体: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陕西监管局

措施类别: 行政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 1、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 负责人)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 涉嫌违规事实: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该行为 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1号,以下简称《监督

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一款、《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62 号,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时任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人)李涛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违反了《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二款、《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监督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决定对公司及李涛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切实加强对《证券法》《信息披露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依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李涛将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陕证监措施字 [2021]24号。

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9日